

# 平埔原住民族群身分法

# 立法緣由

## 憲法判決意旨

111年度憲判字第  
17號判決  
保障原住民(族)身  
分認同權

## 立法期限

114年10月27日前  
完成立法或修法

逾期未完成  
→符合主文第1項，  
申請核定為原住民族

## 應以法律定之

民族認定

成員身分要件

登記程序

# 平埔原住民族身分法草案要旨

## 民族認定

草案§5~§11

## 民族成員 身分要件

草案§5、§12-1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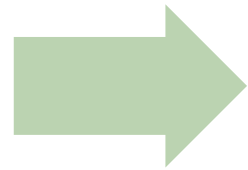
## 權利保障規劃

- ① 語言、文化權利：即刻保障（草案§22 I）
- ② 其他權利：逐步保障（草案§23）

# 民族認定流程 (§5~§1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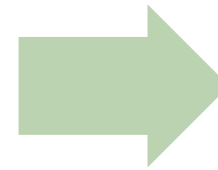
## 提出申請

- §5
- 成年30人以上、立案團體
- 成員身分認定要件、文化特徵、共識紀錄等
- 中央主管機關受理



## 召開審議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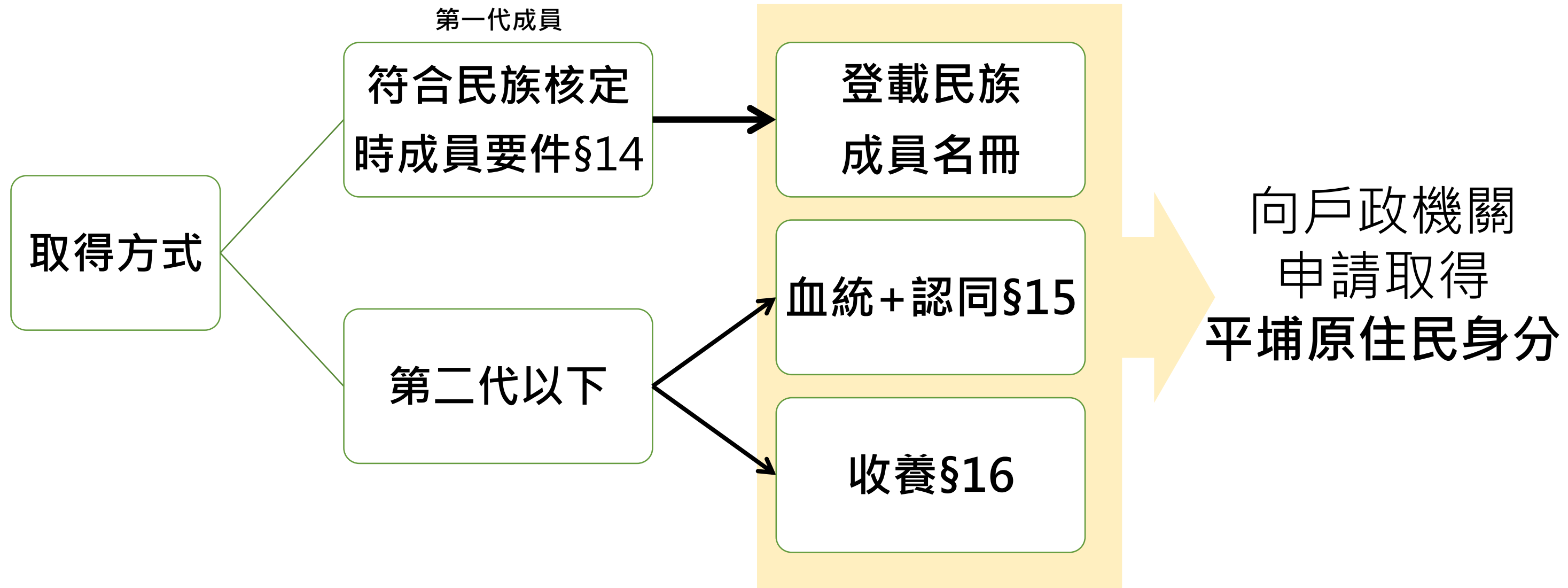
- 專家學者組成 (§10)
- 確認文化存續、族群認同、客觀紀錄 (§6-§9)



## 行政院核定

- §11
- 審議結果報院核定
- 核定後通知申請人並刊登公報周知

# 個人身分取得(§12~§21)



# 權利保障(§221~§23)

- 身分登記代表確認族群及成員發展需求。
- 現行政策，是針對「山地及平地原住民」的需求制定。

語言、文化：適用《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》及《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》。

其他權利:本法施行三年內，依族群歷史發展脈絡及現況，另制定或修正相關法律。

